

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及配套站房工程无损检测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济南威德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甲方为用户单位，乙方为中标单位。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及配套站房工程无损检测（包一：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中施工一标段和施工四标段、威海热电文登开发区换热站、威海热电南郊供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无损检测） 服务。本合同各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5. 乙方在评审过程中补充、修改或澄清的文件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标的名称及服务内容：

1.1 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

工程概况：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位于威海环翠区和临港区，工程管槽长度约 36.7km，管网

最大钢管管径（以下均称管径）为 DN1600，最小管径 DN125，供、回水设计温度为 120/60℃。热力系统主要采用闭式双管制。

服务内容：①施工一标段内容（包括设计一标段）：从普源电厂出口开始，沿开元西路向西敷设至福州路，再沿福州路向北至李俚路，再沿李俚路向西敷设至中韩路，再沿中韩路向北敷设至磨山村。此段管径 DN1600×2，沟槽长度约 6.8km。

②施工四标段内容（包括设计六标段、设计七标段）：南郊分支从普源电厂出口开始，沿开元西路向北敷设至南郊电厂。文登分支从福州路 DN1600 主管道引 DN1200 分支，沿福州路向南至正气路，再沿正气路向西敷设至中韩路，再沿中韩路向南敷设至易发路与已建中韩路管线碰头。此两段管径 DN1200×2，沟槽长度约 8.6km。

1.2 威海热电文登开发区换热站

在文登开发区热电厂内改建一座换热站，总建筑面积约 8400 m²。

1.3 威海热电南郊供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在南郊热电有限公司厂内新建一座换热站，总建筑面积约 7000 m²。

1.4 建设周期：2026 年 6 月至 2027 年 12 月。

三、价款：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每张不同规格的底片按照中标单价据实计算。必须达到甲方使用要求，且质量合格的，方可计取费用。
总价款=实际合格底片数量×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序号	钢管名称	钢管规格	每道焊口拍片张数	片子尺寸 (mm*mm)	备注
1	主管线	Φ 1620	16	360*80	
2	主管线	Φ 1420	14	360*80	
3	主管线	Φ 1220	12	360*80	
4	主管线	Φ 1020	10	360*80	
5	分支线	Φ 820	9	360*80	

6	分支线	Φ720	8	360*80	
7	分支线	Φ630	8	300*80	
8	分支线	Φ529	7	300*80	
9	分支线	Φ478	6	300*80	
10	分支线	Φ426	6	300*80	
11	分支线	Φ377	5	300*80	
12	分支线	Φ325	5	300*80	
13	分支线	Φ133-Φ273	5	150*80	
总计（元）					

备注：投标人拍片时须严格按照招标人限定的每道焊口拍片张数拍片，且满足每道焊口 100%射线检测。

序号	片子尺寸(mm*mm)	单位	单价(元)	底片品牌
1	360*80	张	32	乐凯
2	300*80	张	30	乐凯
3	150*80	张	30	乐凯
4	超声波≥DN500	个	120	
5	超声波<DN500	个	60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每月按照提交合格的检验报告的数量结算 70%的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报告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0%（同时出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余额做为工程质保金，投运两个完整采暖季后付清。

四、服务要求

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后至威海热电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配套热网优化升级改扩建工程施工一标段和施工四标段、威海热电文登开发区换热站、威海热电南郊供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结束为止。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其他要求：因检测单位原因，无法满足工程进度需要，或者检测

单位在检测过程中有造假行为时，甲方有权对检测单位做出退场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检测单位承担。

五、双方责任

1.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1）需及时提供项目所需的相关资料；（2）帮助乙方协调与其合作单位的技术交流；（3）乙方在甲方现场工作期间，由甲方应负责提供工作便利条件；（4）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本项目成果，在甲方交齐全部经费后由甲方拥有。

2. 乙方负责安排满足工程检测所需要的监测设备及人员，确保检测工作的质量及进度。所有人员必须提供身份证明及相关检测证书。

3. 乙方及时准确的反馈检测结果，承担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损失的责任；因乙方的过错导致隐患未能发现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对所出具的检测报告公正性、准确性、客观性负责。

4. 乙方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必要时提供无节假日的 24 小时服务，并在检测结果出来后第一时间通知施工队、监理、甲方代表；工程完工 7 日内将各项数据、底片及报告(原始件)提供给甲方。

六、污染防治要求：

1. 开展射线移动探伤作业的乙方或其受托方担负辐射防护安全主体责任。

2. 乙方或其受托方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 GBZ117-2022》等相关法律法规。

3. 乙方或其受托方对甲方进行的监督检查活动应予以配合，如实反映情况，提供必要的资料，不得拒绝和阻碍。

七、合同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1）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限期内履行合同义务的；

（2）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交付标的物，或标的物验收不合格的；

（3）乙方未经书面同意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4）乙方未能在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本单位出具的与其名称相符的正规税务发票；

（5）乙方拒不执行因其他违约行为被处罚的决定的。

八、违约赔偿：

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延期完成项目或验收不合格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仅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2. 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除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的原因外，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完成部分合同价款的 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

九、争议解决：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应于乙方交货之日前将本合同送达甲方。

十一、签约地点：山东省威海市。

委托方名称：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济南威德检测工程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邮政编码：264200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0631-3785026

电话：0531-88521037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新威支行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山东自贸试验

济南片区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200013010001442

银行账号：1173114000000019394

2026 年 8 月 24 日

2026 年 8 月 24 日